



郭綜合醫院 一般傷口照顧注意事項

1. 用物準備(用物可於藥局或醫療器材行購買)：

- (1).無菌生理食鹽水 (2).抗生素藥膏 (3).無菌紗布
(4).無菌棉棒(依傷口大小選擇粗細) (5).透氣紙膠



2. 傷口換藥每天一次，保持乾淨及乾燥，換藥步驟如下：

(1).用無菌生理食鹽水(或煮過放涼的冷開水)沾濕棉棒後(圖一)，自傷口中心由內往外環形清潔至傷口外 2-3 公分(圖二)。

(2).用棉棒塗適量抗生素藥膏於傷口上(圖三)。

(3).蓋上無菌紗布，貼上透氣紙膠固定(圖四)。

(4).若紗布覆蓋傷口有滲液或弄濕紗布，可依換藥步驟重新換藥。



圖一



圖二



圖三



圖四

3. 若不會自行換藥，請回門診換藥。

4. 臉部傷口塗抹醫師開立之藥膏即可，勿塗抹優碘，以免皮膚著色。

5. 縫合後傷口在 12-24 小時內仍會有輕微腫脹疼痛，可將患部抬高或冰敷以減輕不適。

6. 請按照醫師指示服藥，並依照預約日期回診，追蹤傷口復原情形；有縫合之傷口，拆線時間由醫師決定。

7. 有下列發炎現象時，應立即回診檢查。注意傷口是否有發炎感染的現象，如：傷口紅、腫脹、化膿、疼痛增加、發燒等。



傷口紅



化膿



發燒

